# 关于《乌合之众》读后感优秀范文5篇

来源：网络 作者：独酌月影 更新时间：2024-02-18

*《乌合之众》的作者是研究社会心理学的，因此这部心理学著作值得我们学习和阅读，话不多说，赶紧开始阅读并向我们分享你的感受吧，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关于《乌合之众》读后感优秀范文5篇，以供参考，希望对您有帮助。《乌合之众》读后感1刚刚翻看《乌合...*

《乌合之众》的作者是研究社会心理学的，因此这部心理学著作值得我们学习和阅读，话不多说，赶紧开始阅读并向我们分享你的感受吧，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关于《乌合之众》读后感优秀范文5篇，以供参考，希望对您有帮助。

《乌合之众》读后感1

刚刚翻看《乌合之众》的那几个小时里，我的内心塞满了对庞勒有关群体心理理论的认同感。尽管或许受时代限制，对于书中的一些内容我无法赞同，但是仅从群体心理的理论解释角度而言，这本《乌合之众》让我拍手叫绝。在作者的阐发以及举例中，我看到的是当今社会种种与之类似的社会现象。这样一本来自一百多年前的理论书所引发的共鸣感，让我终于明白为何它在社会现象类作文范本中的出镜率如此之高了。有人说它具有前瞻性，有人说是因为我国真正落后了西方国家一百多年，而我的观点是，这种无论时间、空间上的差距有多大，群体心理却异常契合的现象，或许恰恰说明了这样心理是来自人类本身的。

人类都是由人猿进化而来，追根溯源说白了也就只是万千动物之一，也具有动物都具有的特征。尽管人类经过多年进化、受教育、思想在一个又一个文明时代中更迭，但仍是有着动物的属性的。当人作为一个个体行动时，他的理智总是大脑的主要操纵者，由此他可以判断什么是该做的，什么是不该错的，从而避免错误。而当人作为群体时恰恰是情感作为大脑的主要操纵者。所以群体的特征往往是冲动、易变、急躁的。因为我们自原始时代继承而来的破坏性和野蛮的本能潜伏在我们每个人的身上，当他进入一个不负责任的群体时，因为知道不会被处罚，这种本能便会得到更加彻底的释放。庞勒称群体为“无名氏”，因为群体的数量庞大，群体中的个人难以被追究责任。所以他们对于责任的约束感就会完全消失。这样的心理让我不免联想到了，当今社会普遍存在的网络暴力情况。键盘侠们在一个匿名的网络群体中肆无忌惮地发表自己的观点，甚至是辱骂诅咒某一个人，有时便会演变成“怒怼”。这样的行为根本就并非什么直率而是一种因不用负责任而产生的无所顾忌。甚至有一些人根本不知道事情原委就会随大流去指责某件事或者某个人，这便是群体对于个人的同化作用。

庞勒说“一个群体中的个人，也不过就是沙漠中的一粒细沙，可以被风吹到任何地方。”我觉得这个比喻非常的恰当，生动形象的体现了个人被群体化后的表现。这也是为何如今随波逐流现象愈发强烈的原因。在之前所说的网络暴力的例子中，体现的不仅仅是群体易冲动，易急躁、易变的特征，还有的是他们易受暗示、易轻信他人以及具有非常偏执，且强烈的道德感的特征，在网络上便会形成所谓的道德绑架。群体往往不善于思考，他们只会单纯认定一种真理或缪误。因为他们具有太多的“脑子”了，而这么多脑子中只有一种思维，便是群体的思维。这是庞勒口中的群体积累在一起，只有愚蠢，而不是聪明。这是个人意识在群体中不断缺失的体现，这样一种有意识人格的消失，无意识人格的得势，会让人完全完全服从于使之有意识人格消失的人，甚至在暗示下做出一些有违常理或者与他性格矛盾的事情。人们会因为自己强烈而偏执的道德感去迫使他人做一些满足他们道德感的事情，例如在一场灾害中强迫富豪捐款、公交车上不考虑他人身体原因便强迫其让座等等，倘若你选择了拒绝，便会有一群人蜂拥而至对你加以指责。这些举动在群体看来是替天行道。然而现实是人们在不明真相下的指指点点，或许对于当事人而言才是最为痛苦的，那些顶着道德光环的人或许才是真正的施暴者。

所以在社会进步层面上而言，对于个人，有意识人格的保留就会显得非常重要了。不盲目轻信他人言论，不盲目选择被迫社交。作为个人我们能做到的，只有让自己的思想不成为他人的跑马场。要做到保留自我意识最重要的便是对于自我的认可，唯有自信于自己的观点、对于是非的判断，才会做到坚守。

而在群体方面，一个积极的暗示也是非常重要的，因为“群体根本没有预先策划。他们可以被最矛盾的情感所激励，但是又经常受当前刺激因素的影响，他们就像被狂风卷起的树叶，朝着各个方向飞舞，接着又落在地上。”这样的一种比喻生动形象地说明了群体的“可塑性”。他们并非都是负能量的集合，某种程度上而言，刚刚形成的群体就像是一张白纸，最后成为怎样的一张画取决于沾有色彩的画笔。一个积极向上的暗示可以使得群体向一个好的方面发展。暗示会在群体中形成一种信念，而信念正是一种文明的基础。群体会为了某一种信念的成功而舍身取义，所以古往今来，在乱世之时会有各种理念的革命去推翻原有依然衰败的制度，去创造新的制度。而在盛世安稳的时代，群体理应是一种稳定剂，是真善美的践行者。唯有群体具有正确的价值观了，社会才会愈发向上，一个国家名族才会稳定进步吧。

《乌合之众》读后感2

正如书名《乌合之众》本身的贬义色彩，作者本身对于群体的特质是持贬义态度的，但对于群体和个人之间关系的分析的确引人深思。“在群体里面，那些无能的人、傻瓜、心怀嫉妒与怨恨的人，就会摆脱自己的负面感觉，不再感觉自己是个无能的人，而是会感觉到一种巨大的力量，但这种力量却极其短暂而且残忍”。

记得小时候的一件事，上小学的时候，我家楼下后院的空地是个相对隐蔽的地方，有一天放学，看到几个同学围着一个女生，我好奇过去问一下，结果看到几个人在轮流扇耳光，有一个人还问我要不要加入，当时心里害怕就走了。但其实，我觉得以我当时的心理，很有可能就鬼使神差的加入她们了，因为中间那个女生处于绝对的劣势，无力反抗。所以如果我一旦融入她们，我就变成了她们群体中的一员，我就会尽情释放我的丑陋，正如小波叔在他的《我的革命时代》里描述那些有文化的青年们互相打斗的荒唐场面。

这本书介绍了作为群体领袖来说，群众可通过传染、重复等建立威望的方式来渗透信念进而对群体进行统治，说白了，就是承认统治者和政治家为了某种目的的达成，对群体是采用手段的。但是，他却不觉得这种手段的应用是错误的，反而觉得，如果言论太过自由、人们的普遍信念不统一，是一个文明衰退的标志。一边描述群体人云亦云的愚昧劣性，一边又提醒统治者群体变得有自己的想法是件危险的事，这和某些自认为优越的群体的歧视态度有何不同呢？不过也能理解，这作者本身就是个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者。

而的确，“一切文明存在的主要动力向来不是理性，也可以说，尽管理性是存在的，但文明的动力最终还是各种感情，这些感情包含有尊严、自我牺牲、宗教信仰、爱国主义精神以及对于荣誉的热爱。“而这其中宗教的态度：“宗教迷信是多么的顽强，而那些宗教与任何简单的逻辑都不相符，在将近两千年的时间里，那些最清醒的天才也只能在它们的规矩面前俯首称臣。”《人类简史》的作者就有表达了类似的观念，肯定了宗教在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正如作者总结，这是一种残忍的偏执、盲目的服从、狂热的宣传。另外对于群体的特点，也同样分析透彻：群体冲动、多变、易怒、易受暗示、多变和轻信、情感夸大化、专横保守，总的来说，作者觉得相比于孤立的个人，群体中的个体代表着文明进步阶梯的倒退过程。

真相永远都是冷酷又让人感觉无力，所以那些有温度的控制尽管让人丧失理性甚至自由，仍然很多人趋之若鹜，比如针对老年人的保健品骗局，比如针对慢性病患者的痊愈神药......而对于我来说，那些枯燥的读书时光正是为了让自己对世界保持清醒头脑的选择，所以那些时光尽管枯燥，但却让我和现有环境保持一定距离，既充实又幸福。那些我们小心翼翼隐藏起来的丑恶，被作者冷酷的掀开，那些我们自认为的真实，也不过是统治者想让你认为真实的真实。尽管认识真实让人难过又绝望，但我还是想用无数的孤独时光去了解，正如小波叔说的：人活在世上，快乐和痛苦本就分不清楚，所以我只求它货真价实。

《乌合之众》读后感3

勒庞这本充满偏见的《乌合之众》无疑是学以致用的典范，其中诸多偏见性的词句看得我这个旁观者颇不理智，再深思一层，这厮在文字中下套，把自诩为独立的精神个体的面皮撕下，使人露出乌合之众中一员的嘴脸，其手段不可谓不狠。正是这个原因，这本有着诸多猜想的群体心理学叩门之作，让我不得不审慎对待，仔细阅读。

勒庞认为，若干清醒理智高IQ的人组成了一个群体，其智力水平立刻会大大下降。由理智主导事物的发展趋势远远没有由情感趋势来得快捷迅速。而对于群体来说，往往只能够接受简单而极端的情感，这就是为什么有些人一夜之间成了神，而另一些人则立刻被千夫所指，遭万人唾弃而不得翻身。虽然勒庞只举了些简单的例子，但不得不说，能够佐证他观点的例子跨越了时间和空间，在生活中大量存在。不妨让我们回忆一下45年前出现的神奇历史事件，不，这对于那时还没出生的我们来说还是显得太遥远，勒庞对于历史即是想象虚构毫不容疑。还是紧跟时代步伐，让我们来聊聊因为微博一夜成名的红十字会——或者，与火车有关的某机构(听说这机构快成敏感词了，也不知真假)？这两个机构危机公关的能力显然低于各个体的平均水平。而在这两个事件中相关谣言各种PS照片得到广泛传播，非持续围观事件的群众们说不定就将那些需要考证的东西当做现实，拿一生去相信。

GroupThinking(1)的这套理论似乎能解释勒庞群体智力水平远低于个体平均水平的观点。试图挑战GroupThinking的人往往死得很惨，如果他们没有极佳的辩才和与对手相当水平的专横。精神贵族似乎不缺辩才——起码独立思考的能力让他们有别于群体，不过得遗憾的指出，这些精神贵族往往对于专横也持有相当程度的鄙夷。所以，他们对于这种吃力不讨好的事情，开头碰壁之际便收手占了绝大部分。少数能坚定不移于不要脸的自我吹捧与蛊惑人心者，打破其他群体的Groupthinking倒是有相当几率，但这也意味着，会被供上神坛，成为另一个群体的领袖(3)。不消说，当一个精神贵族得承担相当一部分的压力，从无人理解到违心言行，甚至还有牺牲部分智力水平的风险，从冷静客观到无法避免的GroupPolarization(4)。

勒庞同时认为，作为个体的人要受意识的约束，而在群体中，意识退回躯体深处，整个人由无意识统治(弗洛伊德至少在这点上对勒庞表示了高度的赞赏，而老弗对勒庞态度的漂移不定似乎也有分居不同群体的影子)。而无意识是简单粗暴，狭隘又自私的低等意识(5)。为何在群体中，人群更不受约束？勒庞的解释再次华丽丽地让我想到两个心理学中所说的名词——破窗效应(6)and责任分散效应(7)。破窗效应主要针对不良行为的示范性作用，而责任分散效应让更多的人在公众场合助人为乐这件事儿上选择了袖手旁观。此二者的共同点是心里承受的道德压力会因为“也有人和我一样”小很多，从而一次次冲破个人设定的底线。

我不得不承认，这本《乌合之众》所带给我的乐趣远非复习一遍脑子里的各种名词。最吸引人的，无疑是贯穿这本书的，看似大逆不道的核心内容——所谓民意，大抵可相当于另一种程度的暴力，而这种暴力，比所谓专制，来得更隐蔽，影响也更加深远。

《乌合之众》读后感4

对于《乌合之众》这本书，其实我早有耳闻，只是一直没有机会去阅读一番。恰好这期流动书舍的主题是心理学，里面推荐的书籍有《乌合之众》，一下燃起了我想看此本书的冲动。就这样，我开启了《乌合之众》阅读之旅。

它是一本怎样的书

《乌合之众》是一本研究大众心理的书籍，书中围绕三部分进行展开，分别是“群体心理”、“群体的意见与信念”以及不同群体的分类及其特点。勒庞对于自己的提出的见解十分自信，并时常通过插图以及案例来证明其提出的观点，使自己的观点更易信服。虽然这本书籍饱受好评，对于群体的研究是具有十分重要的参考价值。但对于勒庞提出的观点，我并不敢完全苟同。

书中的观点有哪些比较有代表性

勒庞对于群体的概念做了基本的定性，他认为群体并不只是一群人聚在一起，而是从心理学的角度来看，认为具有共同明确目标的人才能称之为群体。“群体总是无意识的，但也许就在这种无意识中间，隐藏着它力量强大的秘密”。决定群体特点的原因中，一是无意识，二是传染的现象。三是易于接受暗示的表现。只要群体中有一个人提出观点和看法，周围的其他人都会不自觉的受到暗示。生活中最常见的例子就是淘宝购物。

当我们需要购买一件商品，但是之前对于这一件商品完全没有接触和了解的时候，我们往往借助的是店铺评分、用户评价，其中用户评价对我们的影响是十分巨大的。当在寻找意向商品的时候，第一个看到一家店铺的商品，评分很高、很多人购买且几乎都是好评，我们就好像是在茫茫人海中找到了那个它，心里默默地说“嗯，这个就是我心仪的”。或许这个商品并不是适合所有人，但是当购买群体一大片倒向好评的时候，你会不自觉认为这个也是很适合我的。这就是为什么当有人对于店铺差评就会受到店主的报复的原因了。因为评价引导性实在是太强了，以至于当大家不知道如何选择一件商品的时候，就会无意识的受到用户评价的影响。

在“群体领袖及其说服的方法”一节中，他认为所谓头领，有时不过是小头目和煽风点火的人，他们并不一定具有超于常人的智慧与本领。他们采用的动员手段是：断言、重复和传染。做出简洁而有力的端丽，不理睬任何证据，不断的进行有效重复。这种动员手段不否定具有一定的指导作用。因为这种手段会让领袖的说法进入我们脑海，通过不断重复，从而构成行为动机，让我们对这种说法深信不疑。但是，随着时代的发展，我们对于领袖提出的说法并只是一昧的接受，领袖的断言也并不是无理无据。时代在发展，我们的思考也在进步。

如何评价这本书

在这本书中，作者不止一次地强调个人在进入群体之后，就会变得偏执、专横和毫无自己的主见，智力也总是低于孤立的个人，由此可见他对于群体是持较大的悲观态度的。当然我们在阅读此本书应带有思考的看，社会的发展与进步离不开人民群众，群体并不是像作者看待的那样一无是处。我们对于书中的观点应有自己的理解和看法，并不能全盘接受，而应该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并将其运用在现实生活中。

《乌合之众》读后感5

《乌合之众》是由法国古斯塔夫—勒庞的经典著作，也是一部影响世界的群体心理学奠基之作。书中讲述了群体的心理所受到哪里因素的影响，群体与个体的差别，群体与领袖的关系等；本书有很多例子讲述了群体心理学的特征，并对社会产生的影响。

庞勒说“一个群体中的个人，也不过就是沙漠中的一粒细沙，可以被风吹到任何地方。”我觉得这个比喻非常的恰当，生动形象的体现了个人被群体化后的表现。这也是为何如今随波逐流现象愈发强烈的原因。在之前所说的网络暴力的例子中，体现的不仅仅是群体易冲动，易急躁、易变的特征，还有的是他们易受暗示、易轻信他人以及具有非常偏执，且强烈的道德感的特征，在网络上便会形成所谓的道德绑架。群体往往不善于思考，他们只会单纯认定一种真理或缪误。因为他们具有太多的“脑子”了，而这么多脑子中只有一种思维，便是群体的思维。这是庞勒口中的群体积累在一起，只有愚蠢，而不是聪明。这是个人意识在群体中不断缺失的体现，这样一种有意识人格的消失，无意识人格的得势，会让人完全完全服从于使之有意识人格消失的人，甚至在暗示下做出一些有违常理或者与他性格矛盾的事情。

人们会因为自己强烈而偏执的道德感去迫使他人做一些满足他们道德感的事情，例如在一场灾害中强迫富豪捐款、公交车上不考虑他人身体原因便强迫其让座等等，倘若你选择了拒绝，便会有一群人蜂拥而至对你加以指责。这些举动在群体看来是替天行道。然而现实是人们在不明真相下的指指点点，或许对于当事人而言才是最为痛苦的，那些顶着道德光环的人或许才是真正的施暴者。

所以在社会进步层面上而言，对于个人，有意识人格的保留就会显得非常重要了。不盲目轻信他人言论，不盲目选择被迫社交。作为个人我们能做到的，只有让自己的思想不成为他人的跑马场。要做到保留自我意识最重要的便是对于自我的认可，唯有自信于自己的观点、对于是非的判断，才会做到坚守。

而在群体方面，一个积极的暗示也是非常重要的，因为“群体根本没有预先策划。他们可以被最矛盾的情感所激励，但是又经常受当前刺激因素的影响，他们就像被狂风卷起的树叶，朝着各个方向飞舞，接着又落在地上。”这样的一种比喻生动形象地说明了群体的“可塑性”。他们并非都是负能量的集合，某种程度上而言，刚刚形成的群体就像是一张白纸，最后成为怎样的一张画取决于沾有色彩的画笔。一个积极向上的暗示可以使得群体向一个好的方面发展。暗示会在群体中形成一种信念，而信念正是一种文明的基础。群体会为了某一种信念的成功而舍身取义，所以古往今来，在乱世之时会有各种理念的革命去推翻原有依然衰败的制度，去创造新的制度。而在盛世安稳的时代，群体理应是一种稳定剂，是真善美的践行者。唯有群体具有正确的价值观了，社会才会愈发向上，一个国家名族才会稳定进步吧。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